

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草案二审稿聚焦监护责任、网络使用、学校安全和减负等问题

明确规定向未成年人提供网游的时间

6月个人粤A牌竞价：最低成交价今年首破2万元

据新华社电 备受关注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草案28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进行第二次审议。对比此前的草案一审稿，草案二审稿针对当前社会热点问题，对监护责任、校园安全、网络保护、学生“减负”等作出进一步规定。

“至少每月联系一次” 对于心智发育不成熟，认知、辨别能力不强的未成年人而言，监护人是他们合法权益受侵害的“保护者”，也是及时提醒纠正、避免他们误入歧途的“引领者”。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未成年人监护缺失、得不到应有照顾的情况时有发生。

“至少每月联系一次” 对于心智发育不成熟，认知、辨别能力不强的未成年人而言，监护人是他们合法权益受侵害的“保护者”，也是及时提醒纠正、避免他们误入歧途的“引领者”。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未成年人监护缺失、得不到应有照顾的情况时有发生。

“至少每月联系一次” 对于心智发育不成熟，认知、辨别能力不强的未成年人而言，监护人是他们合法权益受侵害的“保护者”，也是及时提醒纠正、避免他们误入歧途的“引领者”。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未成年人监护缺失、得不到应有照顾的情况时有发生。

“享有网络权利”

草案二审稿拟强化网络保护相关内容，规定国家建立统一的未成年人网络游戏电子身份认证系统，明确向未成年人提供网络游戏服务的时间；要求网络服务提供者对用户和信息加强管理，发现违法信息或者侵害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行为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等。同时，对网络服务提供者不依法履行预防沉迷网络、制止网络欺凌等义务的，规定了相应处罚。

“尽管未成年人身心发育尚不成熟，但仍然享有网络权利，立法需要在权利与保护之间进行平衡，既不能以保护之名侵犯未成年人的网络权利，也不能对未成年人网络侵害放任不管。”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上海市法学会未成年人法研究会会长姚建龙认为，草案二审稿对网络

保护相关责任主体的责任和边界均予以了较好的明确。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基本立场应当是“外划底线，内强免疫”，确立底线规则意识。

学校不能“捂盖子”

校园本是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一方净土，然而近年来频发的校园安全问题却让人忧心。如何让孩子在校园更安全、家长更安心？草案二审稿进一步完善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并增加校车管理、学生欺凌等问题的有关规定。

草案二审稿明确，学校、幼儿园应当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对未成年人进行安全教育，完善安保设施、配备安保人员，保障未成年人在校、在园期间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使用校车的学校、幼儿园应当建立健全校车安全管理制度，配备安全管理人员，定期对校车进行安全检查，对校车驾驶人进行安全教育，并向未成年人讲解

校车安全乘坐知识，培养未成年人校车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技能。一些学校在学生欺凌问题上“捂盖子”“和稀泥”怎么办？草案二审稿规定，对严重的欺凌行为，学校不得隐瞒，应当向公安机关和教育行政部门报告，并配合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为“减负”提供法律依据

为中小学生“减负”，是教育类法规和政策反复强调的要求，也是全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草案二审稿明确，学校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未成年学生集体补课，加重其学习负担。幼儿园不得提前进行小学课程教育。

“未成年人身心正处于发育期，如果学习负担过重，会影响其健康和全面发展。”宋英辉认为，以往有的学校挤占节假日时间给学生补课，造成学生学习负担过重。

羊城晚报讯 记者严艺文报道：28日，6月份粤A牌竞价结果公布，个人最低成交价今年来首次破2万元。同日，粤A牌摇号结果出炉，个人普通车单个摇号基数的中签率约为0.46%，与上月持平；个人节能车摇号中签率继续提高，本月超七成。

6月竞价指标共10554个，比上月增加305个。个人竞价方面，最低成交价20900元，比上月17800元上涨3100元；平均成交价21929元，较上月18918元上涨3011元。自去年6月起竞价指标放宽后，个人最低成交价“跳水”至1.41万元，并在去年10月跌至1万元。今年以来，粤A牌个人最低成交价在1.5万元上下浮动，6月首破2万元。单位竞价方面，最低成交价10000元，与上月持平；平均成交价为12446元，较上月下降135元。

粤A牌摇号结果也于同日出炉。个人普通车摇号配置指标4500个，摇号基数序号为984992个，单个基数中签率约0.46%，4个基数序号最高中签率达1.84%。个人节能车共产生3616个摇号基数序号，单个基数中签率约71.57%。

深圳观澜街道重拳监督 助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

2020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纪工委针对扶贫工作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坚决做到党工委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到哪里，从钱、事、人等方面紧盯扶贫领域违纪违规现象，对搞数字脱贫、虚假脱贫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和贪污挪用、虚报冒领、优亲厚友等问题坚决严肃处理。在精准扶贫中加强精准监督检查，为全力保障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针对脱贫攻坚工作点多、线长、面广，基层监督力量不足、监督发散等问题，今年5月，观澜街道选派四名专业人员成立对口扶贫资金专项监督检查组。抽调人员在作风建设、财务管理、工程建设、线索排查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素质和知识能力。该街道提前对检查组人员集中强化培训，提升人员扶贫政策、程序和存在问题的认识理解，研究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典型案例等监督检查内容，增强监督检查中发现、甄别问题、解决问题的精确性。

在对口扶贫监督工作中，检查组以“户户清”“村村清”为抓手，深入河源紫金扶贫一线，扑下身实地走访调研。先后赴紫金县黄塘镇庙前村、车前村和腊石村，通过随机与当地十余名村民话家常、召开三次党员群众座谈会、暗访驻村工作人员工作纪律、检查近三年工作台账等多种方式开展监督检查；并对2016年以来的扶贫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对扶贫项目的立项、审批、资金拨付、验收等过程进行全面监督，梳理问题，就存在问题与驻村工作组现场沟通，督促立行立改。同时，抽取32个正在施工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检查，通过对比立项文件、施工图纸、现场情况等核实扶贫项目是否落实到位。

长时间的扶贫工作，扶贫干部容易出现思想松懈懈怠。对此，检查组突击对驻村人员进行明察暗访，检查上班纪律、工作作风、工作落实成效等。通过随机与村民聊天、与村干部座谈、现场勘查等方式，了解驻村人员真实的工作状态和当前扶贫现状及存在问题。针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观澜街道纪工委将较真碰硬，紧盯违纪违规情况及时督促整改。

(郭起 杨晓青)



广东出台意见 加强儿童保障体系建设

确保及时入学和不失学

日前，广东省政府印发《广东省加强儿童保障体系建设的意见》(简称《意见》)，从加强生活保障、推进各类保障、落实监护责任、加强关爱保护、提升服务能力、健全保障机制等6个方面提出了20条具体举措，进一步推动儿童福利事业健康发展。据悉，《意见》自2020年8月1日起实施，有效期5年。

加强生活保障方面，《意见》明确，建立健全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自然增长机制，根据全省城镇和农村居民消费性支出增长幅度定期进行调整；对失去父母、查找不到生父母的未成年人，全部纳入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范围。对父母双方均符合重残、重病、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失联情形之一的，或者父母一方死亡或失踪，另一方符合重残、重病、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失联情形之一的儿童，纳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范围，基本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与当地

未满16周岁不得单独居住生活

羊城晚报记者 符畅 通讯员 莫冠婷 王方

散居孤儿基本生活养育标准相一致，实行社会化发放。

推进各类保障方面，《意见》提出，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教育行政部门要完善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机制，确保适龄儿童及时入学和入学。对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和低收入家庭儿童、特困供养儿童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全额资助；孤儿医疗救助按照特困人员医疗救助政策执行；逐步提高重病、重残儿童救助支付比例，对因病致贫家庭重病儿童给予医疗救助。

重点强化家庭监护责任

落实监护责任方面，《意见》首次明确了关于落实监护责任的三层职责，重点强化家庭监护责任，

落实村(居)民委员会、公安部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儿童福利机构以及人民法院等部门承担的临时监护和兜底监护的具体职责。《意见》明确，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应依法履行对儿童的监护职责和抚养义务，父母因外出务工或者其他原因不能履行对儿童监护职责的，应当委托有监护能力的其他成年人代为监护，不得让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脱离监护单独居住生活。对监护人未履行监护责任的，村(居)民委员会、公安机关等部门要对其进行教育训诫，并要求其依法履行监护职责。对监护人暂无法履行监护责任或丧失监护能力的，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责令其他法定监护人承担监护责任，或者将儿童委托监护人，确保儿童得到妥善监护照料。

探索区域性集中养育

提升服务能力方面，《意见》提出了开展公办儿童福利机构改革试点，探索开展区域性集中养育。支持广州建设儿童综合康复中心，支持深圳打造基层儿童关爱服务先行示范区。明确救助管理机构、儿童福利机构及其他合适的实体机构承担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力争到2022年底实现全省各(县、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全覆盖。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村(居)民委员会要明确工作人员负责儿童关爱服务工作；加大儿童福利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机构社会工作等专业技术岗位开发力度。

特别报道

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周年成绩秀——

文/图 羊城晚报记者 许悦 通讯员 穗农宣

“一个平台八大体系”构建优质生活圈

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

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自2019年5月9日启动建设以来，快步推进已届满周年。特别是上半年，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通关(增城)便利区在广州市增城区正式启用，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产品正式推出自动售卖新模式，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认定达到了第六批，集区域总部、商务洽谈、线上线下交易、产品发布、展示推广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展示交易(安圣)中心成功落户越秀……一项接一项的工作又快又稳，打造出一个高标准、惠民惠商优质农产品服务平台。在这个平台上，目前农产品的流通量累积超过15万吨。

“便民惠民：像买饮料一样买肉菜” 说起“菜篮子”，广东人不会陌生。作为“菜篮子”工程批发市场体系建设的首批试点城市，广州市自1989年开始实施的“菜篮子”工程，结束了广州市蔬菜副食品供应长期短缺的历史。如今，“菜篮子”工程改革再出发，满足的是粤港澳大湾区乃至内地居民的消费升级新需求，提供的是更加安全、绿色的“菜篮子”产品，助推了粤港澳乃至各地优质生活圈的构建，全方位发挥大湾区辐射带动能力，也是落实老城市新活力的重要举措。全国范围内，截至2019年12月

吃得放心：检测标准高、轻松扫码可溯源

这也是“八大体系”中最吸引消费者的承诺：一个标准供市场。即进入粤港澳“菜篮子”平台的产品，无论是用于供应港澳市场或者用于供应内地市场，均要是来源于海关备案的供港澳生产基地，符合供港澳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在内地销售的“菜篮子”产品同时还需符合国标要求。

为了让消费者买得放心，“八大体系”又特别涵盖了“产品溯源体系”，对商品实行线上线下“一品一码”管理，生产、流通全程智能监控。包装上均贴有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产品标识和质量安全溯源二维

制度创新：推动合作区域农业高质量发展

就在5月18日，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认定了第六批生产基地。至此，已有111个地级以上城市加入合作共建行列，认定了6批808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3批71家产品加工企业，并在全各地推进建设15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配送中心(分中心)，初步搭建了全产业链条的生产体系、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和流通体系。

是什么吸引全国各地的农产品企业纷至沓来？羊城晚报记者从广州市农业局了解到，作为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的牵头建设城市，广州以“立足广州、联结泛珠、服务湾区、辐

射内地、面向全球”为建设定位，着力打造的是一个惠民惠商的优质农产品服务平台，构建以广州为枢纽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及流通服务体系，推动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加工基地拓展到全国各地优势产区，形成强大的辐射带动和示范效应，从而推动合作区域农业高质量发展，助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以4月17日下午正式启用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通关(增城)便利区为例，通过“政府搭台+企业唱戏+市场调节”的模式，充分调动企业积极性，黄埔海关将关口直接前移到位于增城区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和加工基地，实现大

过程方便、快捷。智能售卖机上售卖的农产品，全都来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产品加工企业)，均经过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平台流通，附有权威检测报告和溯源信息二维码。目前，这些智能零售终端正逐步投放到广州各个社区、写字楼等消费场所，服务社区、面向广大消费者，下一步还将继续全国布点。这是将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的安全优质农产品送达千家万户的重要一环，疏通了产品进入百姓餐桌的“最后一公里”，助推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平台发展驶入快车道。

目前全国共有843个企业进入溯源管理平台(其中772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71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产品加工企业)，共溯源登记了近1400个农产品。

当前，正值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的重要时刻，通关(增城)便利区的建成启用，还将实现高效的检验检疫通关服务，大大缩短企业供港澳及出口产品的通关等待时间，有利于帮助企业渡过难关，迎来发展机遇，营造更优质、更高效、更便捷的营商环境。

湾区“菜篮子”服务平台和通关服务平台互联互通，打造成为集生产、流通、检验、检疫、通关、信息化等资源要素的“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对于完善广州乃至大湾区现代农业产业链条，提升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将产生积极而深刻的影响。

当前，正值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的重要时刻，通关(增城)便利区的建成启用，还将实现高效的检验检疫通关服务，大大缩短企业供港澳及出口产品的通关等待时间，有利于帮助企业渡过难关，迎来发展机遇，营造更优质、更高效、更便捷的营商环境。

产品质量安全监控指标体系——采用供港澳质量标准和国家标准中的最严格指标，编制发布了蔬菜、水果、畜禽和蜂产品、水产品、乳及乳制品和食用油及油料产品六大类共21210项安全检测指标，打造成为全国质量安全新标杆，实现“一个标准供市场”。

高质量生产基地体系——目前已认定6批808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3批71家产品加工企业。在前4批认定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中，来自国家(省)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生产基地有65个，辐射带动贫困地区农民数万人。

高效便利流通体系——推进建设15个区域性配送中心或分中心。全力推进梅州、清远、云浮等3个配送中心建设，齐齐哈尔、赣州、潍坊、聊城、永州、怀化、韶关、肇庆、毕节、黔南、黔东南、珠海等12个配送分中心建设同步有序推进。

政策体系——《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建设实施方案》《广州市支持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建设的若干意见》《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标识管理规则》《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产品质量安全管控试行方案》等一系列文件先后出台，初步构建起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建设运营的“四梁八柱”。

“数”说“一平台八大体系”

指挥信息平台——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信息平台和平台指挥中心坐镇广州，设有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管理系统数据服务监管平台，实现生产、物流、生产管理、质量监管、客服管理等功能的数据化管理，采用二维码技术实现对质量安全和物流贸易的溯源。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在产地，结合海关对出口基地管理的成功经验，以及农业农村部门的属地管理职能，形成生产体系质量安全监管的双保险机制；产品采收后，在生产基地的自检室进行“逢出必检”，具备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进口平台产品实现“逢进必检”；进入市场后“阳光监督”，消费者可以轻松扫码溯源，辨识产品。

产品溯源体系——检测合格后才能在包装上使用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产品LOGO和溯源二维码。通过“一品一码”管理，实现产品源头可追溯，是质量安全信心的保障。

穗港澳澳及城际合作机制体系——与香港、澳门特区有关部门建立了穗港澳、穗澳联席会议合作机制，已有111个地级以上城市加入合作共建行列，初步形成了全国大协作的局面。

运营管理规则体系——截至目前，全国共有843个企业进入溯源管理平台，共溯源登记了近1400个农产品，累计流通量超过15万吨。同时，通过仓储物流平台实现流向可跟踪，解决农产品配送最后一公里的问题；通过电商平台，优质农产品全天候在线展示和交易，实现供求无缝对接；通过进出口平台实现“买全球、卖全球”。

